

# 陕西汉中：以检察之力守护民生之基

近年来，陕西省汉中市检察机关立足检察职能，持续深化“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以高质效履职满足人民群众在安全、收入、食药、住房等方面的更高要求。

聚焦重点领域，以严惩犯罪筑牢安全屏障。伴随网络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各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案件层出不穷，如何守护公民个人信息安全成为检察机关最关切的“民生工程”之一。

2021年2月，王某某等人利用工作之便，在为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私自将客户的手机号、验证码出售给他人，牟取非法利益数额较大。汉中市南郑区检察院受理该案后，该院刑事检察

部门重点审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数量、厘清违法所得数额，同步向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移送案件线索，依法提出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最终，王某某等人被判处相应刑罚，并责令其停止侵害、公开赔礼道歉。针对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漏洞，该院在调查取证核实主体责任的基础上，督促王某某所在公司立即整改，杜绝同类事件再次发生，进一步筑牢公民个人信息保护的“防火墙”。今年以来，汉中市检察机关聚焦民生领域，有力打击违法犯罪行为，上半年共批捕涉民生领域犯罪14件20人，起诉13件16人。

关注特殊群体，以支持起诉保障劳动所得。让群众劳有所得，劳有应

得，事关群众急难愁盼，事关社会和谐稳定。

2019年，马某某与李某某雇用汉中市宁强县某村41名村民种植花椒，工期结束后迟迟未支付村民劳动报酬，共计65440元。今年4月，村民代表王某向宁强县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该院受理后，立即召开检察公开听证会，促成双方达成和解。会后马某某与李某某筹集3.1万元发放给村民，并承诺剩余尾款的支付时间。

据悉，今年上半年，全市办结涉农农民工支持起诉案件76件，共为207人追回工资188万余元，开展劳动者权益保障行政检察监督专项活动，发出检察建议10件，帮助645人追回

工资375万余元。

紧盯民生关切，以依法履职守护食药安全。食药安全无小事，汉中市检察机关紧盯生产销售假冒伪劣食品药品等违法犯罪，依法保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2023年12月，城固县检察院接到群众举报，称县城内部分肉类及果蔬类经营者违规使用生鲜灯，通过使用彩色光源或在光源外加彩色灯罩，使所销售的生鲜农产品看起来色泽鲜亮，误导消费者购买。为确保生鲜食品“素颜”上市，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农产品经营者诚信守法经营，尽快整改生鲜灯使用不规范问

题，切实保障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全市检察机关依托“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聚焦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强化公益诉讼检察监督。今年以来，共制发涉及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建议32件。

回应民生诉求，以检察建议护航出行安全。“道路千万条，安全第一条”，交通出行安全关系到每个人的生命安全和家庭幸福，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就是守护群众“生命线”。

2023年5月，留坝县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县城内多处道路的红绿灯计时器、人行横道信号灯等交通标志被树木遮挡，交通设施不能正常发挥其警示、提示作用，极易引发交通事

故。为及时排除交通安全隐患，检察机关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对辖区内的此类问题进行排查、完善交通信号设施管理工作，为人民群众出行创造了安全便利条件。检察机关以该案的办理为“小切口”，持续推动道路交通设施问题“大治理”。去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针对各类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问题制发检察建议27件，真正将“忧心事”变成“放心路”。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汉中市检察机关把民生痛点难点作为“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的切入点和检察履职的着力点，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以检察之力护民生之基。（向琳 赵航）

## 佛坪：“三个发力”做实“检护民生”

今年以来，陕西省佛坪县检察院紧盯民生实事，落实从政治上看、从政治上办、从业务上干的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践行为民理念，在组织动员上发力。该院及时传达学习“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的有关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抽调干警组成工作专班，实行每月调度，加强信息共享，凝聚工作合力。积极开展检察“双进”，组织干警80余人深入乡村、社区广泛宣传，加强线索摸排，拓宽案源渠道。

深化履职，在案件办理上发力。该院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破坏生态环境、侵害未成年人等犯罪，加强立案监督和追赃挽损，开展司法救助3件。针对无障碍设施缺失、污水处理不规范等民生问题，制发检察建议39件，守护群众美好生活。关注困难群众诉求，加大民事支持起诉力度，办理的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支持起诉



陕西省佛坪县检察院检察干警在县城桥头广场开展法律知识和典型案例讲解。

案入选全省典型案例。

围绕“三个紧贴”，在社会治理上发力。该院紧贴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社会治理堵点难点深化专项行动。针对酒驾醉驾案件多发、光污染影响群众休息等问

题，制发检察建议4件；建立人大代表意见建议与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工作办法，促进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紧密衔接，融会贯通；联合县妇联出台协作配合机制，进一步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李政）

## 镇巴：“四大检察”齐发力 守民生护民利

今年以来，陕西省镇巴县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检护民生”专项行动部署，坚持依法履职，多措并举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检察力度、法治温度。

“刑”检护航，严惩违法犯罪。依法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行为，今年以来，镇巴县检察院依法审查起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9件，有力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持续为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民”发力，用心回应民生诉求。该院不断深化民事支持起诉工

作，为特殊群体依法提供诉讼保障，今年以来共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8件；注重化解矛盾纠纷，创新以“人民调解+检察和解+司法确认”方式提升办案质效，促成和解2件；聚焦根治欠薪、生态环保等民生领域，行政检察深入分析案件背后反映出的社会治理问题，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3件。

“益”心为民，筑牢民生幸福根基。该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今年以来共发出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32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件。通过检察监督、建立协作机

制、召开公开听证会等方式，追缴生态损害赔偿金16.28万元，督促行政机关收缴环境保护税6600元，追收利息税11万余元，追收违规报销的医保基金13.7万余元。

纾困解难，畅通群众沟通渠道。该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通“检护民生绿色通道”，用心用情办理每一件信访案件。目前，镇巴县检察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2件，司法救助困难群众20余人，其中1件司法救助案件被陕西省检察院评为“检护民生”典型案例。（田芳春）

## 宁强：检察建议为乡村道路消除安全隐患

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是老百姓日常生活中最密切、最关心的事。陕西省宁强县检察院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紧盯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积极消除乡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今年4月，宁强县检察院在梳理县两会期间人大代表建议中发现，宁强县巨亭镇辖区内的黑金路等路段缺少护栏，存在较大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问题。

该院立即组织干警前往现场核实，通过实地勘查、询问当地村民和人

大代表，发现该路段两侧临水临崖且坡陡、弯急，十分险要，但未设置安全防护栏，群众出行安全隐患较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道路管理部门和道路经营单位按照国家标准，应当在危险路段设置警告标志和防护墙（墩）或者防撞护栏。为进一步落实最高检部署的“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中保障农村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宁强县检察院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加强道路管理工作，强化法治宣传引导，对存在安全隐患路段及时加装道路防护栏，同时加大排查力度，

对辖区内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及时依法依规采取措施，通过加装防护栏、设置道路安全警示标志等方式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农村道路安全。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职能部门积极采取措施，并争取资金投入，启动实施了宁强县巨亭镇流溪沟至马家湾等16条52公里村组道路安防工程建设，总投资1000余万元。目前正在实施阶段，全部项目完工后将较大提升宁强县巨亭镇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环境。下一步，宁强县检察院将持续跟进问题整改，切实维护农村道路安全。（晏龙飞）

多方努力，镇政府协调村委会调剂一片撂荒地让张某一家人先行耕种，待土地统一调整时再为张某一划分地。

近年来，洋县检察院把拓展行政争议化解工作融入各项检察工作中，坚持以“实”字当头调查取证、厘清事实、精准监督、把握争议根源，通过公开听证、释法说理、多方联动、主导和解等多元方式，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效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高质量发展。（张宏刚 党同心）

## 洋县：释法说理化解行政争议

“检察官您看这庄稼长势喜人，就等着丰收的季节啦！”近日，陕西省洋县检察院干警对一起行政争议化解案件进行回访时，村民张某某激动地拉着干警去看他家丰收在望的稻田。

2022年7月，洋县检察院在开展“一村一政法干警”活动中，收到一份关于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的检察申请。2002年，张某某全家离村到县城做生意，经其本人同意，其家庭承包地由村委会调整给他人耕种，约定承包权不变。因张某某常年不在村上居住，村

干部多次换届更迭，张某一家人原来的承包地已被登记在他人名下并耕种。多年后，张某一家人回村生活，面临“无地可种”的困境。

接到线索后，洋县检察院成立办案组，因张某某缺乏行政诉讼能力，即使通过行政诉讼方式打赢官司，真正让其“有地可种”还需村委会执行。本着为了解多元方式，节约司法资源的理念，办案检察官对村干部进行释法说理，同时充分发挥桥梁作用，适时让各方坐下来沟通，引导当事人从对抗转向对话。经过

会商，有关部门立即组织开展整治工作，由辖区镇政府将填埋的垃圾全部清运清理，所有坑塘均回填至河道行洪标准要求；县生态环境分局对河流水质进行采样检验和实时监测；县水利局对巡河员加强了督导检查，督促其发挥好巡河治河的重要作用。办案组主动与县城市管理局进行磋商，加快推动事发镇村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近日检察官回访时发现，困扰当地群众多年的生活垃圾转运难题得到彻底解决。（左哲）

## 城固：保护好群众家门口的绿水青山

“河清了，水绿了，我们的生活环境越来越好了。”近日，家住陕西省城固县的村民王某开心地向前来回访的城固县检察院检察官说。

今年3月，城固县检察院检察官接到群众举报称，位于陕西省汉江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内临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河道内存在大量填埋垃圾的现象，严重污染周边环境和河流水质。

安全。经调查核实，被填埋的垃圾来源多为邻村村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于该村经济条件较差，无力支付垃圾出厂收取的转运费用，只能将生活垃圾转运到该河道内填埋。

同年4月，城固县检察院邀请有关部门负责人、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和群众代表来到案件现场，办案检察官对案件情况和污染问题进行介绍和说明，并宣告送达了检察建议。随后，该院召开公开听证会，以“疏堵结合”为办案原则提出四点具体建议。

基金报销问题，通过召开听证会凝聚多方共识，会签《关于建立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切实拧紧医保基金“安全阀”。（方世华）

## 汉中南郑：让“小路灯”点亮夜晚照亮民心

“路灯修好以后，晚上回家不用提心吊胆了，晚饭后散步也方便多了，再也不用担心出行安全了，我们老百姓心里也更踏实了！”家住陕西省汉中南郑区梁山镇梁山大道西段附近的村民连声赞叹。路灯虽小，却牵系着千家万户的出行安全。

2024年2月，汉中南郑区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辖区梁山镇部分路段照明路灯破损，倒挂在灯杆上，危及行

人和过往车辆安全，存在较大安全隐患。针对发现的问题，该院多次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磋商座谈，并依法向负有监管职责的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履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并持续强化对市政公用设施的检查、维护，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相关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开展问题隐患排查，对问

题路灯逐一进行维修、更换，并定期对市政公用设施进行检查、维护。截至目前，相关路段问题路灯维护工作已经全面完成。

小小路灯既点亮了夜晚，又照亮了民心。下一步，该院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持续从身边“小事”着手，做好与民同行“必修课”，切实护航民生民利。（刘双 刘艺璇）

## 勉县：检察监督护航美好生活

今年以来，陕西省勉县检察院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统筹“四大检察”职能，全方位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钱袋子上、生态网安全，护航美好生活。

一体履职，守护群众“舌尖上”安全。今年以来，该院持续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办理涉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案件3件3人，促进系统治理、源头治理。该院在履职中发现辖区部分食品店经营用水菌落总

数超标，主管单位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该院依法提出监督意见，督促行政机关全面排查整治，推动辖区内40余家食品店规范经营。

综合履职，守护群众“钱袋子”安全。该院坚持办理案件与追赃挽损并重，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受理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案件6件71人，办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案件3件，为农民工讨回工资83.2万元，办理

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3件3人，督促涉案人员兑付工人工资175万元。

依法履职，守护群众“生态网”安全。针对湿地违法开垦和违建乱象，该院担当作为，督促清理河道、湿地范围内违法围垦种植农作物153亩，拆除违法建筑2处，清理固体废物20余吨，治理河流水面5公里，治理后的湿地白鹭齐飞、鱼蛙嬉戏，湿地生态多样性及蓄洪防旱的功能进一步提升。（寇创伟）

## 略阳：关注“小扶手”里的大民生

“小小的楼梯扶手，看似不起眼，却连接起了人民群众出行回家的安心路。”近日，陕西省略阳县检察院检察官邀请志愿者来到当地一高层建筑回访时，居民高兴地对检察官说。

“我们住进小区快十年了，偶尔停电用步行楼梯，楼梯又长又陡，两边只有光秃秃的墙，没有安装安全扶手，年轻人上下楼梯尚且吃力，试想老年人出行有多不便，况且万一突发火灾、地震等紧急情况，人员疏散时特别容

易引发次生伤害……”这一情况被反映到“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字里行间满是忧虑和不安。

略阳县检察院经走访调查后发现，县城内多个高层建筑存在此问题，立即对该线索进行立案办理。通过实地走访，调阅施工图纸，与相关建筑企业座谈，查明高层建筑未安装楼梯扶手的原因，厘清行政机关监管责任。该院及时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全面排

查辖区内高层建筑楼梯扶手安装情况，对不符合要求的情形，督促相关责任主体按照建筑工程质量管理相关规定进行整改，消除安全隐患，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收到检察建议后，被建议行政机关高度重视，立即对辖区高层建筑楼梯扶手安装情况进行排查整改。

目前，县城内10余座高层建筑步行楼梯的安全扶手已经安装完毕。（张瑞 李捷）

## 汉中汉台：以高质效履职做实检察为民

近年来，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检察院聚焦民生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堵点难点，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做实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

聚焦刑事检察“关键点”。该院始终保持打击涉食品药品、电信网络诈骗类犯罪高压态势，共批准逮捕16件20人，起诉33件83人。同时，深入落实最高检“十一号检察建议”，与民政部门及辖区养老机构、日间照料中心召开联席会议，强化养老机构安全监管。

找准民事检察“突破点”。为做实民事支持起诉工作，防范化解潜在纠纷，发挥“检察+人民调解”工作优势，该院与工会建立全市首家“劳动者权益保障工作室”，专门解决劳动争议类纠纷。共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51件，帮助35人追回劳动报酬。

紧盯行政检察“切入点”。该院针对损害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的违法情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督促行政机关开展执法检查，杜绝假冒伪劣产品流入



2024年6月，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检察院干警在辖区各月子会所开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诊疗康复等监督管理情况调查。

市场；针对社区戒毒人员“脱漏管”问题，督促相关单位有效堵塞监管漏洞，共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72件。

瞄准公益诉讼“发力点”。该院聚焦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妇女权益、个人信

息等重点领域开展检察监督，针对辖区月子会所存在食品安全、诊疗康复、消防安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督促行政机关开展专项整治工作，整改问题53个，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18份。（唐静）

## 西乡：加大工作力度 提升民生温度

自“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陕西省西乡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多措并举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聚焦特殊群体，守好民生底线。该院加大对未成年人、妇女、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司法保护力度。依法为劳动者讨薪“撑腰”，帮助22名农民工追回工资10.8万余元；通过办理一起三姐弟申请宣告母亲失踪支持起诉案件，让“事实孤儿”有了依靠；监督撤销一起虚假婚姻登记案件，有力维护妇女合法权益。

聚焦社会热点，擦亮民生底色。该院持续做好涉民生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依法履职，督促恢复被非法改变用途和占用的耕地20余亩，追缴耕地占用税51万余元。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广场舞噪声扰民问题，该院第一时间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系统治理、源头治理，还“静”于民。

聚焦重点行业，筑牢民生防线。该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加强法律监督实效，针对再生资源行业、快递行业、烟酒



陕西省西乡县检察院“茶乡春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检察官在开展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的课堂上，与学生们亲切互动。

行业、无障碍环境建设、医保等行业领域法律监督工作，促推行业治理；针对废旧回收行业间接沦为盗窃销赃场所、消防安全隐患突出等问题，依法向监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针对违规骗取医保

基金报销问题，通过召开听证会凝聚多方共识，会签《关于建立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切实拧紧医保基金“安全阀”。（方世华）